

凱羿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2季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02)2929537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30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31~33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二五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4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7~41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7~41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35、42~43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36		二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凱羿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羿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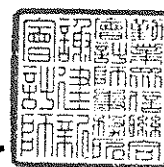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11 日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15,694	12	\$ 798,827	51	\$ 662,415	5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七)	-	-	5,299	-	3,412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七)	1,304,658	75	603,276	38	249,924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	-	-	-	24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969	-	12,763	1	27,610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	-	-	-	86,735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1	-	3	-	3	-
130X	存貨(附註八)	38,310	2	70,883	5	53,772	5
1410	預付貨款	11,424	1	22,373	1	21,336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	117,797	7	7,271	1	25,320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688,913</u>	<u>97</u>	<u>1,520,695</u>	<u>97</u>	<u>1,130,773</u>	<u>9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三)	35,765	2	38,403	3	35,277	3
1780	無形資產	3,618	-	2,737	-	3,11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15	1	3,787	-	4,193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三)	6,898	-	3,090	-	2,14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4	-	1,196	-	1,63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4,700</u>	<u>3</u>	<u>49,213</u>	<u>3</u>	<u>46,369</u>	<u>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743,613</u>	<u>100</u>	<u>\$ 1,569,908</u>	<u>100</u>	<u>\$ 1,177,14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二)	\$ 186,077	11	\$ 174,801	11	\$ 131,186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10,585	1	14,290	1	15,22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137,500	8	110,322	7	97,32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0,798	7	119,059	8	66,864	6
2310	預收款項	9,469	-	13,441	1	43,777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43	-	1,135	-	1,54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5,572</u>	<u>27</u>	<u>433,048</u>	<u>28</u>	<u>355,919</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43	-	3,527	-	4,445	1
2XXX	負債總計	<u>478,315</u>	<u>27</u>	<u>436,575</u>	<u>28</u>	<u>360,364</u>	<u>3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附註十五)						
3100	股本—普通股	459,977	27	438,073	28	438,073	37
3200	資本公積	89,490	5	89,490	5	89,490	8
3300	保留盈餘	718,265	41	608,153	39	285,747	24
3400	其他權益	(6,318)	-	(4,571)	-	(1,873)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261,414</u>	<u>73</u>	<u>1,131,145</u>	<u>72</u>	<u>811,437</u>	<u>69</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五)	3,884	-	2,188	-	5,341	-
3XXX	權益總計	<u>1,265,298</u>	<u>73</u>	<u>1,133,333</u>	<u>72</u>	<u>816,778</u>	<u>6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743,613</u>	<u>100</u>	<u>\$ 1,569,908</u>	<u>100</u>	<u>\$ 1,177,14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謀燦



經理人：蔡謀燦



會計主管：花秀麗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三)				
4110	銷貨收入	\$ 3,670,384	100	\$ 1,733,82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42	-	674	-
4190	銷貨折讓	12,004	-	7,461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658,338	100	1,725,6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八、十六、 二十及二三)	2,670,513	73	1,199,714	70
5900	營業毛利	987,825	27	525,973	30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二十 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94,726	3	91,133	6
6200	管理費用	94,283	2	69,57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67	-	2,59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4,176	5	163,300	10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 十六)	(342)	-	(6,606)	-
6900	營業淨利	793,307	22	356,067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六及 二三)	4,937	-	7,116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68,018)	(2)	(5,147)	-
7590	什項支出	(620)	-	(328)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六)	(129)	-	(2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63,830)	(2)	1,39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729,477	20	\$ 357,458	20
7950	126,976	4	72,200	4
8200	602,501	16	285,258	16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98)	-	(2,23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798)	-	(2,232)	-
8500	\$ 600,703	16	\$ 283,026	16
	淨利歸屬於			
8610	\$ 600,754	16	\$ 285,747	17
8620	1,747	-	(489)	-
8600	\$ 602,501	16	\$ 285,258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599,007	16	\$ 283,836	16
8720	1,696	-	(810)	-
8700	\$ 600,703	16	\$ 283,026	16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10	\$ 13.06		\$ 6.21	
9810	\$ 13.00		\$ 6.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謀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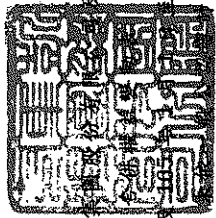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謀燦



會計主管：花秀麗





凱昇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率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A1	43,807	\$ 438,073	\$ 282,317	(\$ 15,837)	38	\$ 711,591	\$ -	\$ 711,591
C11	-	-	(15,837)	15,837	-	-	-	-
C15	-	-	(183,990)	-	-	(183,990)	-	(183,990)
O1	-	-	-	-	-	-	6,151	6,151
D1	-	-	-	285,747	-	285,747	(489)	285,258
D3	-	-	-	-	(1,911)	(1,911)	(321)	(2,232)
D5	-	-	-	285,747	(1,911)	283,836	(810)	283,026
Z1	43,807	\$ 438,073	\$ 89,490	\$ 285,747	(\$ 1,873)	\$ 811,437	\$ 5,341	\$ 816,778
A1	43,807	\$ 438,073	\$ 89,490	\$ 608,153	(\$ 4,571)	\$ 1,131,145	\$ 2,188	\$ 1,133,333
B9	2,191	21,904	-	(21,904)	-	-	-	-
B5	-	-	-	(468,738)	-	(468,738)	-	(468,738)
D1	-	-	-	600,754	-	600,754	1,747	602,501
D3	-	-	-	-	(1,747)	(1,747)	(51)	(1,798)
D5	-	-	-	600,754	(1,747)	599,007	1,696	600,703
Z1	45,998	\$ 459,977	\$ 89,490	\$ 718,265	(\$ 6,318)	\$ 1,261,414	\$ 3,884	\$ 1,265,298

後附之附註係本會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蔡鎮



董事長：蔡鎮



會計主管：花秀麗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29,477	\$ 357,45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19	3,314
A20200	攤銷費用	472	394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	2,534	(117)
A20900	財務成本	129	250
A21200	利息收入	(2,669)	(1,09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2	6,80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76	9,09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299	1,383
A31150	應收帳款	(703,915)	(135,2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7,2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794	(13,75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128)
A31200	存 貨	27,971	(17,818)
A31230	預付貨款	10,949	56,1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266)	6,613
A32150	應付帳款	11,276	100,03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05)	8,7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178	23,515
A32210	預收款項	(3,972)	13,2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	1,0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197	463,11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69	7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9)	(25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107)	(23,2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0	440,34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16)	(\$ 18,1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84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08)	(1,56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55)	(574)
B065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6,26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60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9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3,463)</u>	<u>(21,93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68,738)	(183,990)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6,15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68,738)</u>	<u>(177,839)</u>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562)</u>	<u>(1,896)</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3,133)	238,67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98,827</u>	<u>423,742</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5,694</u>	<u>\$ 662,4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謀燦



經理人：蔡謀燦



會計主管：花秀麗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簡稱「合併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8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104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進行組織重組以換股取得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股權，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另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7 月 28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並自 106 年 8 月 8 日起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家用品雜貨、玩具、禮品、飾品、百貨雜貨、運動器材及銅製五金等進出口貿易買賣及製造。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減損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三及附表五。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8	\$ 900	\$ 1,058
銀行活期存款	210,780	452,330	369,53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116	345,597	291,826
	<u>\$ 215,694</u>	<u>\$ 798,827</u>	<u>\$ 662,415</u>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美 金	-	1.25%~1.82%	0.25%~0.46%
澳 幣	1.2%	1.2%	1.35%
台 幣	0.66%	0.6%~0.66%	-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5,299	\$ 3,412
減：備抵呆帳	-	-	-
	<u>\$ -</u>	<u>\$ 5,299</u>	<u>\$ 3,412</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315,353	\$ 612,835	\$ 262,159
減：備抵呆帳	10,695	9,559	12,235
	<u>\$ 1,304,658</u>	<u>\$ 603,276</u>	<u>\$ 249,92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896	\$ 12,339	\$ 1,684
應收資金融通款	-	-	22,606
其他	73	424	3,320
	<u>\$ 969</u>	<u>\$ 12,763</u>	<u>\$ 27,610</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票據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票據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根據公司提列政策，對於逾到期日仍未兌現之應收票據認列 100% 備抵呆帳。

應收票據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60 天以下	<u>\$ -</u>	<u>\$ 5,299</u>	<u>\$ 3,412</u>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0 至 6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當應收帳款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帳款，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即根據公司提列政策，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提列備抵呆帳。合併公司對於立帳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

帳，對於立帳 360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過去收款及其他類似產業經驗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60 天以下	\$ 1,032,573	\$ 564,888	\$ 220,053
61 至 120 天	273,343	38,569	25,496
121 至 180 天	1,503	211	1,060
181 至 365 天	192	27	4,233
366 天以上	<u>7,742</u>	<u>9,140</u>	<u>11,317</u>
合 計	<u>\$ 1,315,353</u>	<u>\$ 612,835</u>	<u>\$ 262,159</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60 天以下	<u>\$ 13,118</u>	<u>\$ 16,572</u>	<u>\$ 23,483</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0	\$ 419	\$ 9,55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2,534	2,534
減：本期實際沖銷	(<u>1,398</u>)	-	(<u>1,398</u>)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7,742</u>	<u>\$ 2,953</u>	<u>\$ 10,695</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154	\$ 210	\$ 12,364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837)	720	(117)
減：本期實際沖銷	-	(7)	(7)
外幣換算差額	-	(<u>5</u>)	(<u>5</u>)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11,317</u>	<u>\$ 918</u>	<u>\$ 12,235</u>

(三) 其他應收款

當其他應收款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其他應收款，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

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其他應收款之減損，即債務人有逾期未收款項時，依過去其他應收款未能收回之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八、存 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商 品	\$ 10,028	\$ 18,527	\$ 14,262
製 成 品	6,297	21,769	8,894
在 製 品	16,930	23,020	12,559
原 物 料	5,055	7,567	18,057
	<u>\$ 38,310</u>	<u>\$ 70,883</u>	<u>\$ 53,772</u>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670,513仟元及1,199,714仟元。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5,376仟元及9,093仟元。

九、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06,260	\$ -	\$ -
預付費用	6,180	4,953	14,969
暫付款	1,093	1,284	4,040
其 他	4,264	1,034	6,311
	<u>\$ 117,797</u>	<u>\$ 7,271</u>	<u>\$ 25,320</u>

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美 金	1.59%	-	-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設立地點	持 股 比 例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功 能 性 貨 幣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本 公 司	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凱昇維京群島)(註)	英屬維京 群島	100.00%	100.00%	100.00%	轉投資控股及從事國際貿易 業務	新台幣
凱昇維京群島	凱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凱昇實業)	台 灣	100.00%	100.00%	100.00%	經營台灣地區零售及批發業 務	新台幣
	凱昇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凱昇香港)	香 港	100.00%	100.00%	100.00%	轉投資控股業務	新台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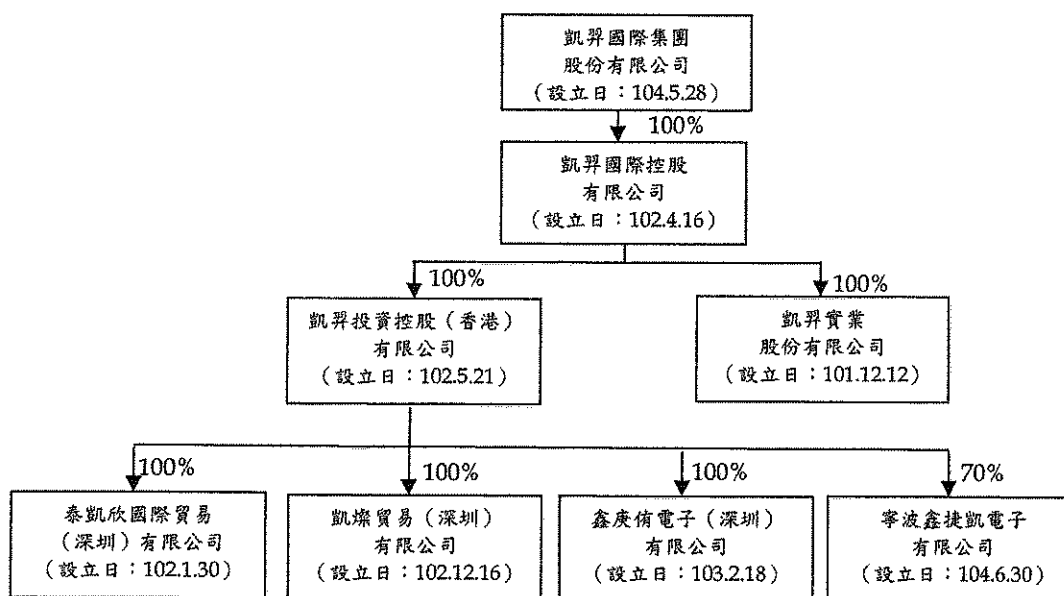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設立地點	持 股 比 例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功 能 性 貨 幣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凱羿香港	泰凱欣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泰凱欣)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100.00%	經營大陸地區零售及批發業務	人民幣
	凱燦貿易(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燦)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100.00%	提供集團公司國際業務勞務服務	人民幣
	鑫虔侑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鑫虔侑)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100.00%	研發、生產日用品雜貨、玩具手工藝、禮品及飾品等	人民幣
	寧波鑫捷凱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鑫捷凱)	中國大陸	70.00%	70.00%	70.00%	研發、生產日用品雜貨、編織工藝品、禮品及飾品等	人民幣

註：凱羿維京群島除從事轉投資控股業務外，另設有台灣分公司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截至106年6月30日止合併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圖：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9,394	\$ 16,301	\$ 2,009	\$ 10,426	\$ 181	\$ 48,311
增 添	1,781	-	714	1,321	-	3,816
處 分	(1,680)	-	-	-	-	(1,680)
淨兌換差額	(529)	(441)	(45)	(217)	(5)	(1,237)
106年6月30日餘額	18,966	15,860	2,678	11,530	176	49,210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1,342	5,280	1,143	2,103	40	9,908
折舊費用	966	1,421	228	1,287	17	3,919
處 分	(154)	-	-	-	-	(154)
淨兌換差額	(33)	(135)	(26)	(32)	(2)	(228)
106年6月30日餘額	2,121	6,566	1,345	3,358	55	13,445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8,052	\$ 11,021	\$ 866	\$ 8,323	\$ 141	\$ 38,403
106年6月30日淨額	\$ 16,845	\$ 9,294	\$ 1,333	\$ 8,172	\$ 121	\$ 35,765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745	\$ 14,193	\$ 2,145	\$ 15,192	\$ 196	\$ 32,471
增 添	16,664	1,373	-	159	-	18,196
處 分	-	-	-	(7,236)	-	(7,236)
淨兌換差額	(545)	(465)	(54)	(167)	(6)	(1,237)
105年6月30日餘額	<u>16,864</u>	<u>15,101</u>	<u>2,091</u>	<u>7,948</u>	<u>190</u>	<u>42,194</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84	2,981	685	480	6	4,236
折舊費用	486	1,360	295	1,154	19	3,314
處 分	-	-	-	(432)	-	(432)
淨兌換差額	(17)	(131)	(25)	(27)	(1)	(201)
105年6月30日餘額	<u>553</u>	<u>4,210</u>	<u>955</u>	<u>1,175</u>	<u>24</u>	<u>6,917</u>
105年6月30日淨額	<u>\$ 16,311</u>	<u>\$ 10,891</u>	<u>\$ 1,136</u>	<u>\$ 6,773</u>	<u>\$ 166</u>	<u>\$ 35,277</u>

上列資產於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無減損跡象，且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10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5年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抵、質押情形。

十二、應付帳款

購買原物料及商品之平均付款期間為30天，帳列應付帳款均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3,011	\$ 49,281	\$ 39,627
應付社保金	32,350	26,708	17,793
應付勞務費	17,728	24,187	20,410
應付租金	372	1,255	12,040
其 他	14,039	8,891	7,452
	<u>\$ 137,500</u>	<u>\$ 110,322</u>	<u>\$ 97,322</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凱羿維京群島及凱羿香港未有員工退休辦法；凱羿維京群島台灣分公司及凱羿實業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中華民國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另合併子公司泰凱欣、凱燦、鑫庚侑及鑫捷凱之退休辦法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政府及寧波市政府之規定，亦屬確定提撥計畫，按一定比例員工基本工資提撥退休養老保險金。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之股數(仟股)	<u>45,998</u>	<u>43,807</u>	<u>43,807</u>
已發行股本	<u>\$ 459,977</u>	<u>\$ 438,073</u>	<u>\$ 438,07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6年5月3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2,191仟股，截至106年6月30日止，實收資本為459,977仟元，分為45,998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 85,552</u>	<u>\$ 85,552</u>	<u>\$ 85,552</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轉 列發行溢價	<u>\$ 3,938</u>	<u>\$ 3,938</u>	<u>\$ 3,938</u>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現金增資 員工認股權 轉列發行溢價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u>\$ 85,552</u>	<u>\$ 3,938</u>	<u>\$ 89,490</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85,552</u>	<u>\$ 3,938</u>	<u>\$ 89,490</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69,542	\$ 19,775	\$ 289,31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837)	(15,83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83,990)	-	(183,990)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85,552</u>	<u>\$ 3,938</u>	<u>\$ 89,490</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105年11月修訂後之章程規定，董事會得以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及分派盈餘。董事會於分派股息前，得自本公司盈餘或利潤中提撥一定金額做為準備金。亦得不提撥準備金而保留不予分配。

本公司營運係處於成長階段，由董事會視相關之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未來前景，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份登錄興櫃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期間，董事會於盈餘分派時，應於每會計年度盈餘中先

1. 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
2. 彌補過去虧損之數額
3. 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以上如有剩餘，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依開曼公司法及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 10%，作為股東股利，依股東持股比例進行分派。股東股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者方式互相配合方式分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 10%。

本公司 105 年 6 月股東會除決議以資本公積 15,837 仟元彌補 104 年度虧損外，另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 183,990 仟元之現金股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現金股利	\$ 468,738	\$ 10.7
股票股利	21,904	0.5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期初餘額	(\$ 4,571)	\$ 3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747)	(1,911)
期末餘額	<u>(\$ 6,318)</u>	<u>(\$ 1,873)</u>

(五) 非控制權益

	<u>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期初餘額	\$ 2,188	\$ -
子公司設立股本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	6,15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1,747	(48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1)	(321)
期末餘額	<u>\$ 3,884</u>	<u>\$ 5,341</u>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19	\$ 3,314
無形資產	472	394
	<u>\$ 4,391</u>	<u>\$ 3,70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67	\$ 505
營業費用	2,852	2,809
	<u>\$ 3,919</u>	<u>\$ 3,31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72</u>	<u>\$ 394</u>

(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損失	(\$ 342)	(\$ 6,804)
呆帳費用迴轉	-	198
	<u>(\$ 342)</u>	<u>(\$ 6,606)</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6,418	\$ 91,922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165	955
其他員工福利	5,291	5,08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2,874</u>	<u>\$ 97,9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655	\$ 25,547
營業費用	99,219	72,415
	<u>\$ 132,874</u>	<u>\$ 97,962</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 105 年 11 月修訂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 1% 為員工酬勞，並提撥不高於百分之 3% 作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所述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並得發放予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員工，其資格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1%	1%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6,186</u>	<u>\$ 3,160</u>
董事酬勞	<u>\$ 12,372</u>	<u>\$ 6,321</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 6,321 仟元及董事酬勞 12,641 仟元，決議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五)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2,669	\$ 694
利息收入—資金貸與	-	404
其 他	2,268	6,018
	<u>\$ 4,937</u>	<u>\$ 7,116</u>

(六) 財務成本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出口押匯貼現利息	<u>\$ 129</u>	<u>\$ 250</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32,319	\$ 67,0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6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366</u>)	<u>928</u>
	131,829	67,99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4,853</u>)	<u>4,20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6,976</u>	<u>\$ 72,200</u>

凱羿實業公司及凱羿維京群島台灣分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稅率為 17%。

泰凱欣公司、凱燦公司、鑫庚侑公司及鑫捷凱公司適用中國地區稅率為 25%。

凱羿香港公司適用香港地區稅率為 16.5%。

本公司及凱羿維京群島公司（不含台灣分公司）依法免納所得稅。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凱羿維京群島台灣分公司及凱羿實業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6 年 5 月 18 日。因追溯調整，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6.52 元及 6.51 元減少為 6.21 元及 6.20 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00,754</u>	<u>\$ 285,747</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5,998	45,99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14</u>	<u>8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6,212</u>	<u>46,08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3,704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2至6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3,282仟元、2,457仟元及1,808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1年內	\$ 28,215	\$ 22,894	\$ 22,79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1,424	33,442	35,021
超過5年	-	-	-
	<u>\$ 79,639</u>	<u>\$ 56,336</u>	<u>\$ 57,817</u>

認列為成本及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支出	<u>\$ 13,706</u>	<u>\$ 11,622</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股份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630,301	\$ 1,408,459	\$ 1,028,99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27,065	220,960	184,60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不含租賃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及休假給付等員工福利)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敏感度分析係說明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1%時，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貨幣性項目淨額下將產生兌換損失，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匯率貶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為反向之同等金額。上述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美 金 之 影 響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失	\$ 13,423	\$ 7,274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合併公司期末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0,376	\$ 345,597	\$ 291,82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0,780	452,330	369,53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日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263 仟元；合併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462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往來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前三大客戶，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應收款項餘額中前述前三大客戶所占之比率約為 96%、91%及 8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6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72,261	\$ 9,292	\$ 33,598	\$ 11,914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35,632	\$ 35,199	\$ 49,723	\$ 406	\$ -

105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1,236	\$ 23,006	\$ 63,902	\$ 16,465	\$ -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其他關係人	
深圳凱謀酒店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蔡欣諭	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蔡欣庭	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蔡謀榜	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頂峰集團	實質關係人
(寧波頂峰國際有限公司(馬紹爾)、寧波頂峰國際有限公司(香港)及寧波市頂峰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寧波市江北區暢弘工藝品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5月16日起非為實質關係人)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營業交易

銷 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 -	\$ 21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相關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分別議定。

進 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頂峰集團	\$ 170,173	\$ 218,671
其他關係人	23	7,757
	<u>\$ 170,196</u>	<u>\$ 226,428</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之相關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分別議定。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 650</u>

主要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收取與進貨相關之賠償收入。

營業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u>\$ 468</u>	<u>\$ 19</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主要係支付予關係人住宿膳雜費，105年1月1日至6月30主要係支付予關係人運費補貼，相關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分別議定。

租金支出（分別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蔡謀榜	<u>\$ 4,707</u>	<u>\$ 6,539</u>
其他關係人	<u>667</u>	<u>667</u>
	<u>\$ 5,374</u>	<u>\$ 7,206</u>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而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場所之租金，係參考當地行情分別議定且按季支付。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 -</u>	<u>\$ 246</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頂峰集團	<u>\$ -</u>	<u>\$ -</u>	<u>\$ 86,735</u>

主要係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向關係人提供無息之短期放款。

4.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之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u>\$ 111</u>	<u>\$ 111</u>	<u>\$ 111</u>

係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而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場所支付之押金。

5.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u>\$ 10,585</u>	<u>\$ 14,290</u>	<u>\$ 15,224</u>

6.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蔡謀榜	\$ -	\$ -	\$ 9,824
其他關係人	<u>484</u>	<u>-</u>	<u>7</u>
	<u>\$ 484</u>	<u>\$ -</u>	<u>\$ 9,831</u>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場所尚未支付之應付租金款。

7.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如下：

購買：

	項 目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u>\$ -</u>	<u>\$ 124</u>

上列交易之交易價格係分別議定。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3,970	\$ 13,533
退職福利	<u>501</u>	<u>74</u>
	<u>\$ 34,471</u>	<u>\$ 13,607</u>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9,860		30.36	(美金：新台幣)	\$	1,513,750	
美金		1,105		6.7744	(美金：人民幣)		33,5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152		30.36	(美金：新台幣)		186,775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9,425		32.292	(美金：新台幣)	\$	1,273,112	
美金		1,394		6.937	(美金：人民幣)		44,7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724		32.292	(美金：新台幣)		184,839	

105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5,430		32.338	(美金：新台幣)	\$	822,355	
美金		1,406		6.6312	(美金：人民幣)		45,2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325		32.338	(美金：新台幣)		107,524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美金	1:30.649 (美金:新台幣)	\$ 11,297	1:32.784 (美金:新台幣)	\$ 25,585
美金	1:6.8709 (美金:人民幣)	(\$ 430)	1:6.5309 (美金:人民幣)	(\$ 51)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二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進出口貿易買賣，其應報導部門為單一營運部門。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
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2)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資金總額 (註 1)	與貸額備註
1	凱傑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寧波鑫捷凱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5,254 (RMB\$ 1,170)	\$ 5,254 (RMB\$ 1,170)	\$ -	4.3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	\$ 5,704 (RMB\$ 1,270)	\$ 11,408 (RMB\$ 2,540)	

註 1：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 40% 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 20% 為限。

註 2：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3)	授信期間	授信利率			
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頂峰集團	實質關係人	進貨	\$ 156,398	6%	出貨文件到齊後30日內付款	-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總額(註3)	6%
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寧波鑫捷凱電子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173,796	7%	出貨文件到齊後30日內付款	-	(1,974)	1%
寧波鑫捷凱電子有限公司	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73,796	100%	出貨文件到齊後30日內收款	-	1,974	100%

註 1：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3：依各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址	投資金額		未收比率	持有股數	持有股數百分比	持有股數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認列之	本期認列之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上期												本期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及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 287,580	\$ 287,580		50		100	\$ 1,283,548	\$ 624,769	\$ 624,769	\$ 624,769	\$ 468,738	\$ -	\$ -	\$ -	子公司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凱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二段59號8樓		經營台灣地區零售及批發業務	21,121	21,121		1,000		100	36,856	9,732	9,732	9,732	9,732	-	-	-	孫公司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凱昇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302-06, 23F Great Eagle Centre 23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業務	148,891	148,891		50		100	56,549	(5,919)	(4,749)	(4,749)	(4,749)	-	-	-	孫公司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部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差額係逆滾交易已實現利益 1,170 仟元。

凱羿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註四)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註五)		
0	凱羿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凱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3,549	-	-	-	
1	凱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凱羿實業公司	3	銷貨收入	99	-	-	-	
			3	租金收入	96	-	-	-	
			3	其他收入	137	-	-	-	
			3	存入保證金	16	-	-	-	
			3	其他應收款	7	-	-	-	
			3	營業費用	67,155	-	-	2	
		凱煥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1,925	-	-	1	
		鑫捷凱公司	3	其他收入	59	-	-	-	
			3	營業費用	13	-	-	-	
			3	營業費用	173,796	-	-	-	
			3	進貨	1,974	-	-	5	
			3	應付帳款	5,294	-	-	-	
			3	預付貨款	32,331	-	-	-	
		鑫度侑公司	3	進貨	17	-	-	1	
			3	營業費用	23	-	-	-	
			3	其他收入	1,098	-	-	-	
			3	應付帳款	28,771	-	-	-	
			3	預付貨款	306	-	-	2	
			3	其他應收款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五)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註四)		
2	凱昇實業公司	凱燦公司	3	營業費用	\$ 11	—	—	
3	泰凱欣公司	鑫庚侑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	—	—	
			3	進貨	287	—	—	
		凱燦公司	3	營業費用	8	—	—	
			3	其他應付款	19	—	—	
		鑫捷凱公司	3	進貨	216	—	—	
			3	營業費用	14	—	—	
4	凱燦公司	鑫庚侑公司	3	進貨	54	—	—	
			3	營業費用	40	—	—	
		鑫庚侑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	—	—	
			3	其他應收款	115	—	—	
			3	其他應付款	215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四：母子公司間之交易條件係依合約分別議定計算。

註五：四捨五入取至整數。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美金仟元 / 人民幣仟元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3)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盈 損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額	本 期 面 積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 期 已 匯 回 之 資 金	本 期 止 之 盈 餘
						出 收	回 收							
泰凱依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經營大陸地區零售及批發業務	\$ 69,780 (US\$ 2,25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69,780 (US\$ 2,250)	-	\$ -	-	\$ 69,780 (US\$ 2,250)	\$ 1,929	100	1,929	\$ 21,429	\$ -	-
凱樂貿易有限公司	提供集團公司國際業務勞務服務	31,288 (US\$ 1,04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1,288 (US\$ 1,040)	-	-	-	31,288 (US\$ 1,040)	2,224	100	2,224	28,519	-	-
鑫茂樹電子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經營日用品、雜貨、玩具手工藝、禮品及飾品等	34,071 (US\$ 1,09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4,071 (US\$ 1,090)	-	-	-	34,071 (US\$ 1,090)	10,166	100	10,220 (註 4)	3,587	-	-
普波鑫捷凱電子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經營日用品、雜貨、編織工藝品、禮品及飾品等	20,502 (RMB\$ 4,00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14,352 (US\$ 427)	-	-	-	14,352 (US\$ 427)	5,824	70	5,301 (註 5)	9,090	-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計 算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經 核 對 後 之 金 額	依 會 同 經 理 處 額	會 同 經 理 處 額	審 查 部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定 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3：第三地區公司係凱昇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註 4：差額係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 99 仟元及未實現損失 45 仟元。

註 5：差額係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1,198 仟元及未實現損失 26 仟元。

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價格		條件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未實現(損)益備註
				金額	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額		
鑫度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 32,331	分別議定	30天內付款	-	(\$ 1,098)	1%	註1
凱傑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勞務費用	67,155	依合約內容議定	30天內付款	-	(11,925)	22%	註2
寧波鑫捷凱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173,796	分別議定	30天內付款	-	(1,974)	1%	註1

註1：比率係以對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及帳款餘額佔交易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註2：比率係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餘額佔交易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凱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